
云和县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2年)

二〇二三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发行的公司债券前，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各期募集说明书中的“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中“第一条 风险提示及说明”章节没有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4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6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6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6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7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7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7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17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7
七、 中介机构情况.....	18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18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18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9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19
四、 资产情况.....	20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1
六、 负债情况.....	21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3
八、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4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4
十、 重大诉讼情况.....	24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4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4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4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24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5
三、 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25
四、 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5
五、 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25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5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26
财务报表.....	28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28

释义

发行人/公司/本公司	指	云和县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富云国资	指	云和县富云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云和县人民政府
报告期、本期	指	2022 年度
报告期末	指	2022 年末
本报告	指	云和县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22 年度报告
财通证券	指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云和县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云和县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云和国资
外文名称（如有）	Yunhe County Yunhe State-owned Assets Investment Management Co., Ltd.
外文缩写（如有）	无
法定代表人	洪永波
注册资本（万元）	15,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15,000.00
注册地址	浙江省丽水市 云和县浮云街道中山街 2 号
办公地址	浙江省丽水市 云和县浮云街道中山街 2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23600
公司网址（如有）	无
电子信箱	无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洪永波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总经理
联系地址	浙江省丽水市云和县浮云街道中山街 2 号
电话	0578-5133256
传真	0578-5133256
电子信箱	无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云和县富云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云和县人民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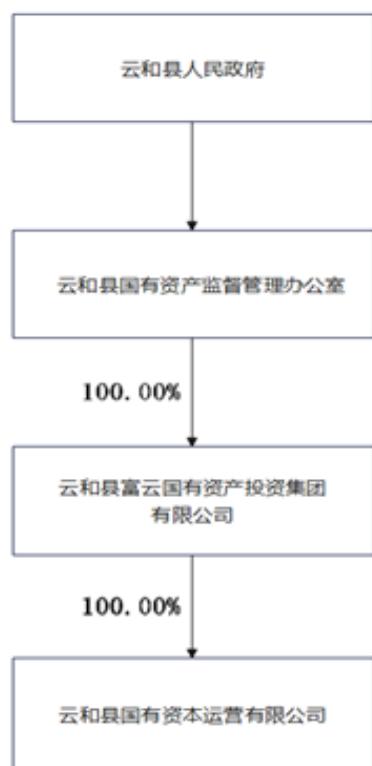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正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正常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持股比例为 100%，不存在股权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持股比例为 100%，不存在股权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主体或者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初控股股东名称：云和县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变更生效时间：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变更原因：无偿划转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0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0.00%。

（三）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洪永波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洪永波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赫英涛、谢丽美

发行人的监事：柳海虹、宋俊杰、刘敏、雷建华、叶炜

发行人的总经理：洪永波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谢丽美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1）公司业务范围

国有资产投资经营管理。

（2）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

公司作为云和县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土地开发、安置房建设、供水业务等国有资产经营和管理的重要实施主体，具体的经营模式如下：

1) 委托代建

公司受云和县财政局委托，根据签订的《委托代建模式建设的框架协议》，承接云和县基础设施建设及受托地块的土地开发。委托代建业务中的基础设施建设主要由云和县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云和顺通建设有限公司及云和县水利发展有限公司负责经营，其中云和县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系云和城投下属子公司，主要负责云和县城内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及改造升级；云和顺通建设有限公司系云和县交通投资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主要负责客运站、农村道路改建等基础设施建设；云和县水利发展有限公司系云和水投下属子公司，主要负责供水设施、河道疏浚等市政工程的代建管理。土地开发业务主要由云和县云农土

地整治有限公司，云和县工业园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云和县南城低丘缓坡开发有限公司实施。

公司委托代建业务以“委托代建”或“建设移交”的形式，公司根据《委托代建协议》的约定进行工程项目施工管理，在项目竣工后按要求办理竣工决算，项目完工结算并移交后，根据审定金额冲减已列支的工程建设专项经费。委托代建项目根据各工程项目的建设进度，以工程款支付单据、发票等原始凭证为依据作为工程建设成本核算，列入“存货-受托代建项目”科目。当工程项目完成验收，并移交至委托方时，确认“主营业务收入-委托代建收入”，并结转主营业务成本。公司代建收入（含税金额）按总额法确认，系代建项目投资额*结算比例，该比例根据具体项目情况确定，代建收入综合考虑投资利息、投资回报以及代建投资额。

2) 工程施工

公司工程施工业务主要由公司子公司云和县永盛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负责经营，工程施工业务主要承接来自云和县交通运输中心及省道指挥部等政府单位的道路养护、农村路改建、道路安防工程、公路养护等。

公司工程施工业务根据工程合同约定进行项目建设，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按累计支付的劳务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百分比；按照合同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的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收入；同时，按照工程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确认的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成本。即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确认收入的实现。

3) 安置房销售

公司安置房业务主要由云和县新农村建设有限公司和云和县房屋与土地征收有限责任公司负责经营。

公司的安置房建设业务模式为：公司子公司由云和县发改局批复确定为项目主体，开展安置房建设，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公司的安置房项目在建设期间视开发进度安排销售，安置房主体的主要销售对象为按区域安置房相关规定有资格购买安置房的拆迁安置户等。

4) 水务

公司水务主要由云和县供排水有限公司负责经营，水务收入包括供水收入及设备安装费收入，其中居民生活用水单价在 2.75-4.65 元/立方米之间按梯度收取；非居民生活用水单价为 3.50 元/立方米及 3.80 元/立方米两档收费标准。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1）公司所在行业的现状及前景

1) 土地开发行业

土地开发是指按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要求，结合土地利用现状，采取行政、经济、工程、技术、法律等手段，通过对土地利用结构进行调整，对土地资源进行重新配置，提高土地利用效率，改善和保护生态环境，促进土地资源可持续利用与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的行业。

城市土地是城市生存和发展的基础，是城市人口和各种经济要素的载体，给城市生产、生活提供了广阔的空间，对城市经济发展起着直接的促进或制约作用。目前，我国正处于工业化、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同步加快推进阶段，城市建设用地需求与供给之间的矛盾，势必造成城市中各种机能失调，从而降低城市土地的整体功能并阻碍城市经济社会发展。

土地开发行业的发展，是城市规划和发展的前提，对于调控土地市场，防止国有资产流失，规范房地产市场都具有重要意义。在我国，土地是重要的生产要素，也是政府控制的国有资产中最重要的资产之一。城市的土地属于国家所有，城市土地的经营收益是政府收入的重要来源，可以为城市基础建设、改善城市面貌提供经济支持。在土地一级供应市场，政府天然的处于垄断地位，同时为了解决土地开发过程中的投融资问题，我国逐渐形成了以政府为主导，市场开放程度较低的土地开发行业，国家政策和政府行为对该行业的发展起主导作用。因此，授权国有企业从事土地开发业务，是政府经营城市土地，合理规划和利用城市土地，增强城市竞争力的重要手段，也是我国土地开发行业的主要操作模式。

土地开发业务的发展与我国经济社会的发展呈正相关关系。一方面，一定时期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出让面积和出让价格很大程度上取决于本地区经济发展水平及当地房地产市场的景气程度。另一方面，随着我国经济社会的持续稳定发展和我国城镇化进程的快速推进，对城市土地需求量将会持续上涨。城市土地供给的一级市场由国家垄断，土地作为稀缺资源将长期保持升值趋势，由此带来土地开发行业的持续稳定发展。此外，由于我国近年来不断完善有关土地开发的相关政策，土地储备制度正在逐步建立并得到规范，土地开发行业的市场化进一步深化，土地开发行业迎来了较大的发展机遇，前景广阔。

云和县地处浙江山区，山多耕地少，云和县面积 989.6 平方公里，辖 4 个街道、3 个镇、3 个乡，2020 年云和县常住人口 12.92 万人。在这样的背景下，解决建设用地资源匮乏和经济社会发展对用地较大需求之间的矛盾显得尤为迫切。同时云和县低丘缓坡资源丰富，充分利用云和县丰富的低丘缓坡资源优势，开展低丘缓坡综合治理，可拓宽建设用地空间，并有效保护耕地资源。

未来随着云和县发展需要，建设用地需求量将逐步上升。公司子公司作为云和县土地开发重要的经营主体，公司的土地开发业务也将迎来一个更加蓬勃发展的新阶段。

2) 基础设施建设行业

基础设施是城市存在和发展的物质载体，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协调发展的重要物质基础，也是提高城乡人民物质文化生活水平的基本保障。基础设施的建设和完善对于促进国民经济及地区经济快速健康发展、改善投资环境、强化城市综合服务功能、加强区域交流与协作等有着积极的作用。近年来，随着我国基础设施的现代化程度显著提高，新技术、新手段得到大量应用，基础设施功能日益增加，承载能力、系统性和效率都有了显著的进步，大大推动了城市经济发展和居民生活条件改善，稳步发展促进了我国城市化进程。

2013 年 9 月，国务院发布了《关于加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意见》（国发〔2013〕36 号），坚持规划引领、民生优先、安全为重、机制创新、绿色优质的基本原则，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我国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2016 年 2 月，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深入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的若干意见》，提出了九个方面 36 条具体措施，对加快城市综合交通网络建设和实施城市地下管网改造工程提出了明确意见，全面部署深入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基础设施建设规模及城镇化水平不断提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 2020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稳步推进。年末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超过 60%。《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指出，

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推进城市生态修复、功能完善工程，统筹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合理确定城市规模、人口密度、空间结构，促进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

云和县聚焦打造美丽县城，滚动实施城市有机更新，开工建设下前溪等改造工程，打造未来美好生活的新型城市功能单元，大力推进木玩通话小镇建设。未来随着云和县基础设施建设的需求增加，公司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将得到较快的发展。

3) 安置房建设行业

2015 年，国务院出台《关于进一步做好城镇棚户区和城乡危房改造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有关工作的意见》（国发〔2015〕37 号），加大棚改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力度，使城市基础设施更加完备，布局合理、运行安全、服务便捷；文件还提出推动政府购买棚改服务，创新融资体制机制。市、县人民政府将购买棚改服务资金逐年列入财政预算，并按协议要求向提供棚改服务的实施主体支付。年初预算安排有缺口确需举借政府债务弥补的市、县，可通过省（区、市）人民政府代发地方政府债券予以支持，并优先用于棚改。

预计未来 10 年，在城镇化进程的推动下，安置房建设行业仍将有很大的发展空间。城镇化进程需要各地政府继续通过旧城改造和新城建设，不断增加城市保障房的供给，提高安置房的质量作为支撑，这将为安置房建设行业的发展创造有利的条件。

“十四五”期间，云和县将加快区域协调发展和新型城镇化步伐，逐步优化“1571”城镇村布局，形成“中心引领、多点支撑、城乡融合、全面振兴”的发展格局。启动实施县城“北优、西进、南拓”战略，完善“一轴三区”空间结构，实现中心城区扩容升级，全面提升县城首位度；有序改造棚户区、城中村、老旧小区和城西工业园区，规划建设“未来社区”“花园社区”，迭代提升城市生活品质。深化省级美丽城镇建设，做优“六镇六景”，促进县城与小城镇协同发展。加速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探索建立进城农民融入机制，推动城乡福利逐步并轨。到 2025 年，预计全县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75%。在云和县城镇化推进下，公司的安置房建设业务有进一步发展。

（2）公司在行业内中的地位和竞争优势

1) 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云和县人民政府。公司在云和县基础设施建设、土地开发、安置房建设、工程施工、客运服务等业务方面处于垄断地位。经过多年的市场化、商业化运营逐渐发展与壮大，公司凭借其在土地开发、水电开发、车辆运输等领域较强的资本实力和丰富的开发经验，在云和县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口碑和品牌形象，在云和县具有较强的主导实力。公司熟悉当地人文历史环境和居住习惯，紧跟当地政府的产业发展规划和城市建设规划。

2) 公司的竞争优势

①政府支持优势

公司是由云和县人民政府实际控制的国有企业，与政府有着深厚的联系。云和县人民政府将在资金、项目资源等诸多方面给予公司极大的支持和保障。

②较强的融资能力

公司作为云和县国有资产的管理主体，承担着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重要任务。积极加强与各金融机构的合作，多渠道、全方位筹集业务经营所需的资金。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温州银行、稠州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良好的资信条件和融资能力有力地支持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并为公司进一步开展资本市场融资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3）未来发展战略与规划

公司作为云和县重要的基础设施及配套建设主体，为加快发展，提升公司竞争力，将采取以下举措：

- ①强化主营业务板块；
- ②强化项目资金的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 ③扩大融资规模，优化融资结构；
- ④优化内部管理，提升经营管理水平。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未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影响。

（二）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三）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保安服务费收入	0.16	0.12	25.00	4.97	0.13	0.10	23.08	4.39
房产销售收入	0.58	1.11	-91.38	18.01	0.66	0.46	30.30	21.87
工程施工收入	0.96	0.7	27.08	29.82	0.80	0.67	16.25	26.50
工程代建收入	0.31	0.29	6.45	9.63	0.72	0.68	5.56	23.97
客运收入	0.06	0.15	-150.00	1.86	0.08	0.15	-87.50	2.61
其他服务收入	0.42	0.47	-11.90	13.04	0.12	0.08	33.33	4.10
水务收入	0.18	0.12	33.33	5.59	0.19	0.17	10.53	6.45
销售收入	0.21	0.19	9.52	6.52	0.05	0.04	20.00	1.64
租赁收入	0.11	0.07	36.36	3.42	0.14	0.05	64.29	4.52
其他业务收入	0.23	0.06	73.91	7.14	0.12	0.04	66.67	3.97
合计	3.22	3.28	-1.86	100.00	3.01	2.43	19.27	100.00

(2) 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本公司属于城投企业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房产销售业务成本、毛利变动幅度均超过 30%，主要是由于本期完工结转销售的安置房为近年建造，对应的成本金额较高。

（2）工程施工业务毛利率变动幅度超过 30%，主要是由于本期承担了较多的外部招投标工程，对应的收入较高，毛利率较高。

（3）工程代建业务收入、成本变动幅度超过 30%，主要是由于本期完工项目较上期较少。

（4）客运业务毛利率变动幅度超过 30%，主要是由于本期客运长途被更加灵活的当地网约车帮邦行替代，收入减少，但是客车成本折旧等固定成本未变。

（5）水务业务成本、毛利率变动幅度超过 30%，主要是由于上期水务管道有大规模的排查维修，花费了较多的维修费用，本期未发生相关费用。

（6）租赁业务成本、毛利率变动幅度超过 30%，主要是由于本期对部分资产进行了修缮，发生了较多的维修费用。

（7）销售业务收入、成本、毛利率变动幅度超过 30%，主要是由于本期由于云和县抽蓄项目等建设，对应的建材销售增加，但是由于原材料价格上升，因此毛利率下降较多。

（8）本期总成本，毛利率变动幅度超过 30%，主要系房产销售收入本期完工结转销售的安置房为近年建造，对应的成本金额较高。

（四）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公司作为云和县最重要的基础设施及配套建设主体，为加快发展，提升公司竞争力，发行人将通过强化主营业务板块、强化项目资金的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扩大融资规模，优化融资结构、优化内部管理，提升经营管理水平等措施进一步发展。此外，公司还将深入推进全面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工作的要求，进一步加强组织管理，制度管理，切实做到以科学决策高效推进各项工作的开展，推动企业现代管控模式高效运行，实现企业管理再上新台阶。针对企业的市场化运行，公司亦将利用现有的基础设施行业优势，努力形成品牌集聚化效应和发散效应，不断扩大公司在丽水区域的知名度，促进企业市场化业务在区域范围内扩大，提高公司经济效益和发展速度。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 项目建设风险

土地开发及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具有投资规模较大、建设周期较长的特点，在建设过程中依然存在许多不确定性因素，如原材料价格以及劳动力成本上涨、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意外事故、资金到位情况等因素都可能影响到项目的建设及日后的正常运营。

(2) 经济周期风险

发行人所从事的行业其投资规模和收益水平都受到经济周期的影响，如果出现经济增

长放缓或衰退，可能对公司的现金流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此外，公司所在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和发展趋势也会对公司的经济效益产生影响，进而影响到本期债券的偿付。

（3）项目管理的风险

公司承建的工程施工项目，项目建设周期较长，在项目建设期间，可能遇到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意外事故，突发状况等对工程进度以及施工质量造成不利影响，从而可能导致项目延迟交付，影响项目进展。目前公司开工项目较多，对公司统筹管理、资金安排调度、工程进度管理、质量监督等方面均提出了较高要求，给公司带来了一定的项目管理风险。

（4）行业政策的风险

发行人主要从事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与土地开发等业务，在我国国民经济发展的不同阶段，中央和地方政府在固定资产投资、城市规划及土地使用方面有不同程度的调整。发行人从事的土地开发业务及安置房建设业务与云和县房地产市场状况密切相关，项目出售情况受区域经济发展及地区政策影响较大，不排除在一定的时期内对发行人的经营环境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的可能。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体系，是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独立法人。发行人与股东之间保持相互独立，拥有独立完整的机构、人员、业务、财务和资产体系，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

1. 发行人拥有独立、完整的自主经营能力，依法自主经营。发行人设置了业务经营和管理部门，配备了专业经营和管理人员，独立核算、自主经营、自负盈亏，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有效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要素，正常组织和实施经营活动。对于与股东与受权人及其下属企业发生的关联交易，发行人均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实行公允、合理、规范的运作。发行人可以完全自主做出战略规划和投资等决策，不存在对股东或其他关联企业的依赖性。

2. 人员方面：发行人在劳动及工资管理方面独立于实际控制人，公司按照国家的劳动法律、法规制定相关的劳动、人事、薪酬制度。公司的员工身份、资格、合同关系、制定的劳动人事制度等事项与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相互独立。

3. 资产方面：发行人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拥有独立的运营系统，所有资产独立登记、建账、核算和管理。发行人与股东之间的资产产权界定明确，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况。发行人对各项财产拥有独立处置权，发行人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债务承担责任。

4. 机构方面：发行人法人治理结构健全，董事会、监事会均独立运作，发行人拥有独立的职能部门。发行人部门间权责范围明晰，依照相关规章制度独立行使各自职权。发行人与股东及其职能部门各自独立运行，发行人已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

5. 财务方面：发行人设有独立的财务管理部，建立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发行人对各业务部、各项目实行严格统一的财务内控制度，发行人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股东共享银行账户的情况。发行人财务实行独立核算、自负盈亏。发行人独立办理税务登记，依法独立纳税。发行人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自主决定资金使用事

项。

（三）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为保证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关联交易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和决策程序进行了详细的规定。

关联交易的认定：

公司关联交易是指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与关联人之间发生的转移资源或义务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购买或者出售资产；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委托贷款等）；提供财务资助；提供担保；租入或者租出资产；委托或者受托管理资产和业务；赠与或者受赠资产；债权、债务重组；签订许可使用协议；转让或者受让研究与开发项目；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贷款；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等。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为规范自身关联交易行为，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制定了《兰溪市交通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公司关联交易的原则、关联人和关联关系、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披露程序等作了详尽的规定，明确以市场价格为主旨的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和方法，确保了关联交易在“公平、公正、公开、等价有偿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的条件下进行，保证公司与各关联人所发生的关联交易的合法性、公允性、合理性。

公司关联交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 1、诚实信用的原则；
- 2、关联人回避的原则；
- 3、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

4、书面协议的原则，公司进行关联交易应当签订书面协议，明确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关联交易执行过程中，协议中交易价格等主要条款发生重大变化的，公司应当按变更后的交易金额重新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

5、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客观标准判断该关联交易是否损害公司利益，必要时应当聘请专业机构进行评估。

公司关联交易定价应当公允，参照下列原则执行：

- 1、交易事项实行政府定价的，可以直接适用该价格；
- 2、交易事项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可以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
- 3、除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外，交易事项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可以优先参考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
- 4、关联事项无可比的独立第三方市场价格的，交易定价可以参考关联人与独立于关联人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确定；
- 5、既无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也无独立的非关联交易价格可供参考的，可以合理的构成价格作为定价的依据，构成价格为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

（四）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发行人为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合计（包括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的担保）为 8.41 亿元人民币。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金额超过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的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六）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2022 年云和县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2 云和国资债、22 云和债
3、债券代码	2280510. IB、184657. SH
4、发行日	2022 年 12 月 15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12 月 19 日
6、2023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12 月 19 日
7、到期日	2029 年 12 月 19 日
8、债券余额	1.6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7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提前偿还条款，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4、5、6、7 年末按照剩余债券每百元本金值 20% 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

	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2280510.IB

债券简称: 22 云和国资债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是 否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2280510.IB

债券简称: 22 云和国资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承诺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是 否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和报告期后批准报出日前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和报告期后批准报出日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280510.IB

债券简称	22 云和国资债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由浙江省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正常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外经贸大厦 901-22 至 9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叶增水、张冬学、杨帅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2280510. IB
债券简称	22 云和国资债
名称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杭州市西湖区天目山路 198 号财通双冠大厦东楼 2002 室
联系人	蔡浩甲、梁斌
联系电话	0571-87825055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280510. IB
债券简称	22 云和国资债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南竹杆胡同 2 号 1 幢 60101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同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21年12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15号”），其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以下简称“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和“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解释15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执行解释16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未产生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主要经营业务及其开展情况	子公司营业收入	子公司总资产	子公司净利润	变动类型（新增或减少）	新增、减少原因
云和县新农村建设有限公司	主要安置房销售	0.66	7.34	2.97	减少	无偿划出

相关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新农村公司主要负责公司安置房销售业务，划出对公司的业务结构有影响，但是新农村公司利润较低，对公司总体利润影响较小，对偿债能力无影响。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1. 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总资产 10%以上的资产类报表项目的资产

项目名称	主要构成
存货	合同履约成本、开发产品
投资性房地产	房屋、建筑物

2.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资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其他应收款	5.80	5.50	3.48	66.67
其他流动资产	0.14	0.13	0.22	-36.36
长期股权投资	1.40	1.33	0.99	41.4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0.15	0.14	0.45	-66.67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0.03	-100.00
长期待摊费用	0.01	0.01	0.05	-80.00

发生变动的原因：

- 1、其他应收款增长幅较大，主要系本期因业务需要，增加的项目往来款、保证金、征收费等。
- 2、其他流动资产减少幅度较大，主要系本期发生了较多的工程支出，抵扣了较多未抵扣进项税额。
- 3、长期股权投资增长幅度较大，主要系本期新增了对云和县海云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浙江省紧水滩抽水蓄能有限公司的资本金投入。
-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减少幅度较大，主要系本期无偿划转工投公司和农旅投公司，对应股权投资划出。
- 5、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少幅度较大，主要系本期无偿划转工投公司和农旅投公司，对应部分生产性生物资产不在纳入合并范围确认。
- 6、长期待摊费用减少幅度较大，主要系本期本期费用正常摊销。

（二）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投资性房地产	0.20	0.20	0.20	0.93
合计	0.20	0.20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71亿元；

2.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00亿元，收回：0.00亿元；

3. 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 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71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71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1.19%，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0.00亿元和2.09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100.00%。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个月以内（含）	6个月（不含）至1年（含）	超过1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1.59	1.59	23.93
银行贷款			0.50		0.50	76.07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其他有息						

债务						
----	--	--	--	--	--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0.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1.59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00 亿元，且共有 0.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7.16 亿元和 14.33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100.17%。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1.59	1.59	11.10
银行贷款			1.59	9.15	10.74	74.95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其他有息债务				2.00	2.00	13.95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0.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1.59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00 亿元，且共有 0.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0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3 年 5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00 亿元人民币。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负债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短期借款	1.48	3.24	0.90	64.44
预收款项	0.29	0.64	0.09	222.22
合同负债	0.03	0.07	0.40	-92.50
应付职工薪酬	0.01	0.02	-	100.00
其他应付款	10.19	22.34	5.83	74.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11	0.24	-	1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0.01	-100.00

长期借款	9.15	20.06	5.32	71.99
------	------	-------	------	-------

发生变动的原因：

- 1、短期借款增长幅度较大，主要系本期因公司发展需要，新增了较多的短期借款。
- 2、预收款项增长幅度较大，主要系本期部分房产年中开始出租，但是在出租时一次性收取全年租金。
- 3、合同负债减少幅度较大，主要系本期交付了较多的预收房款的房产。
- 4、应付职工薪酬增长幅度较大，主要系本期部分年终奖计提但还未发放。
- 5、其他应付款增长幅度较大，主要系本期对划出的工投、农旅公司往来款增加较多。
- 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增长幅度较大，主要系本期长期借款新增较多，其中部分需要在 23 年还部分本金。
- 7、其他流动负债减少幅度较大，主要系本期交付了较多的预收房款的房产，对应税费减少。
- 8、长期借款增长幅度较大，主要系本期因公司发展需要，新增了较多的长期借款。

（四）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1.13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30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0.05	持有长期股权投资资产形成	0.05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40	投资性房地产每年公允价值变动计量波动产生	-0.40	否
资产减值损失	-	-	-	-
营业外收入	0.07	政府补助、违约金、资产报废等形成	0.07	否
营业外支出	0.01	资产报废损失、罚款支出等形成	0.01	否
信用减值损失	-0.03	对应收款项等资产计提坏账准备形成	-0.03	否
其他收益	2.63	主要系政府补助	-	是

（二）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三）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

本期支付了较多的代建工程款项。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0.00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0.00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00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0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 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无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云和县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盖章页)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云和县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71,627,270.28	1,189,376,716.0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4,442,846.55	33,992,753.9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5,007,789.74	16,102,135.6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80,123,502.82	348,356,799.58
其中: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500,000.00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639,602,388.38	6,242,203,467.2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528,913.45	21,855,408.20
流动资产合计	7,244,332,711.22	7,851,887,280.6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0,399,351.19	98,564,802.0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033,000.00	45,456,313.1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500,000.00	-
投资性房地产	2,103,397,800.00	2,405,929,900.00
固定资产	600,253,122.60	495,314,685.69
在建工程	371,289,657.45	341,259,360.72
生产性生物资产	353,312.79	3,030,183.86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1,986,551.49	71,504,364.6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10,470.26	5,121,383.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0,925.81	490,710.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01,684,191.59	3,466,671,704.08
资产总计	10,546,016,902.81	11,318,558,984.7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8,244,600.00	90,154,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12,841,211.95	116,227,187.48
预收款项	28,911,444.80	9,295,191.17
合同负债	2,896,597.99	40,281,886.9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178,178.76	231,881.23
应交税费	50,298,037.32	62,334,465.26
其他应付款	1,019,154,701.67	583,340,661.01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350,640.27	156,072.22
其他流动负债	174,260.13	1,235,715.61
流动负债合计	1,375,049,672.89	903,257,060.9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915,000,000.00	532,000,000.00
应付债券	158,946,000.00	-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756,495,660.48	1,568,198,818.9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2,055,912.48	56,286,537.19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4,038,465.82	360,549,877.1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86,536,038.78	2,517,035,233.23
负债合计	4,561,585,711.67	3,420,292,294.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363,690,316.41	6,268,748,325.50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90,616,897.48	759,342,231.83
专项储备	685,704.62	479,215.14
盈余公积	20,174,187.78	20,174,187.7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73,715,917.99	556,836,715.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898,883,024.28	7,755,580,675.70
少数股东权益	85,548,166.86	142,686,014.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984,431,191.14	7,898,266,690.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546,016,902.81	11,318,558,984.72

公司负责人: 洪永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谢丽美 会计机构负责人: 程媚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云和县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07,103,056.07	591,196,170.29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197,735,330.91	94,359,465.42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25,291.02	1,025,291.02
流动资产合计	1,105,863,678.00	686,580,926.7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01,262,477.28	3,887,881,100.3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70,000.00	1,52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7,500,000.00	-
投资性房地产	2,017,348,700.00	2,053,314,700.00
固定资产	102,018,467.74	104,023,765.5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9,692,367.50	20,197,300.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749,792,012.52	6,066,936,865.89
资产总计	4,855,655,690.52	6,753,517,792.6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2,067,579.18	884,011.86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835,231.72	961,417.57
其他应付款	845,758,580.01	590,701,991.06
其中: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98,661,390.91	592,547,420.4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158,946,000.00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587,664.52	587,664.5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5,532,158.18	304,523,658.1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5,065,822.70	305,111,322.70
负债合计	1,353,727,213.61	897,658,743.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533,569,275.35	4,846,754,564.4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67,139,671.68	667,139,671.6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198,181.60	19,198,181.60
未分配利润	132,021,348.28	172,766,631.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501,928,476.91	5,855,859,049.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855,655,690.52	6,753,517,792.62

公司负责人：洪永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丽美 会计机构负责人：程媚

合并利润表

2022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年度	2021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21,841,634.90	301,018,311.34
其中：营业收入	321,841,634.90	301,018,311.3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40,260,407.79	306,259,876.23
其中：营业成本	328,113,589.01	243,258,573.7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259,235.30	4,916,029.81
销售费用	12,009,867.17	6,595,769.52

管理费用	93,731,801.42	56,333,623.7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854,085.11	-4,844,120.60
其中：利息费用	3,704,499.45	3,280,652.37
利息收入	5,752,070.28	10,323,266.48
加：其他收益	262,920,935.65	122,749,423.4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058,236.05	-3,318,767.4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531,549.16	-3,818,767.4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236,900.00	3,637,12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24,470.54	-456,872.0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8,068.34	-1,065,076.6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6,787,096.61	116,304,262.37
加：营业外收入	7,136,793.83	13,607,747.86
减：营业外支出	1,272,318.64	1,912,274.9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2,651,571.80	127,999,735.32
减：所得税费用	-4,825,446.57	9,950,067.3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477,018.37	118,049,667.9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477,018.37	118,049,667.9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722,576.54	117,253,218.3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45,558.17	796,449.6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17,477,018.37	118,049,667.9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17,722,576.54	117,253,218.33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5,558.17	796,449.6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洪永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丽美 会计机构负责人：程媚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年度	2021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18,221,780.77	9,159,887.59
减：营业成本	22,905,840.31	2,894,895.65
税金及附加	3,621,140.67	2,186,757.4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1,129,397.06	7,265,892.0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295,754.24	1,285,281.36
其中：利息费用		-
利息收入		833,158.64
加：其他收益	37,689.33	5,00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	8,214,566.04	-160,771.96

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619,566.04	-232,021.9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966,000.00	1,636,02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070.19	-267,586.8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33,642.8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479,166.33	901,079.36
加：营业外收入	17,142.17	17,256.88
减：营业外支出	274,759.29	176,645.4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9,736,783.45	741,690.84
减：所得税费用	-8,991,500.00	592,842.3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745,283.45	148,848.5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745,283.45	148,848.5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0,745,283.45	148,848.5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洪永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丽美 会计机构负责人：程媚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年度	2021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8,359,731.94	298,851,588.4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033.7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5,245,846.79	358,793,382.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3,610,612.43	657,644,971.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95,672,176.28	1,310,603,959.4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283,871.48	41,560,449.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075,751.59	19,319,559.4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8,290,235.82	177,464,255.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55,322,035.17	1,548,948,223.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1,711,422.74	-891,303,252.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797,000.00	2,569,25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97,000.00	2,569,25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0,801,116.75	170,048,493.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59,250,000.00	33,145,529.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0,051,116.75	203,194,022.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6,254,116.75	-200,624,772.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170,267.65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66,116,000.00	528,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6,929,005.51	1,380,947,183.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67,215,273.16	1,908,947,183.7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74,000,000.00	34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308,331.49	18,568,770.4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690,847.92	25,113,224.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6,999,179.41	383,681,994.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0,216,093.75	1,525,265,189.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7,749,445.74	433,337,163.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89,376,716.02	756,039,552.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1,627,270.28	1,189,376,716.02

公司负责人：洪永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丽美 会计机构负责人：程媚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年度	2021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405,348.09	9,821,873.63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5,732,499.15	349,796,531.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5,137,847.24	359,618,404.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905,840.31	2,894,895.6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289,533.74	2,721,314.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44,619.45	1,894,310.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003,575.18	120,298,972.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9,143,568.68	127,809,493.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994,278.56	231,808,911.2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592,000.00	2,069,25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92,000.00	2,069,25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1,123.61	314,823.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894,100.00	50,045,529.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325,223.61	50,360,352.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733,223.61	-48,291,102.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8,946,000.00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	47,962,239.6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3,946,000.00	47,962,239.6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00,169.17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00,169.17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1,645,830.83	47,962,239.6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5,906,885.78	231,480,048.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1,196,170.29	359,716,121.3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7,103,056.07	591,196,170.29

公司负责人：洪永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丽美 会计机构负责人：程媚

